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换届聘任（简历详见附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1. 第五届董事会人员组成

非独立董事：李柠先生（董事长）、孙贞文先生、张立先生、姜河先生、高岩先生、吴锡丽女士；

独立董事：张轶云先生、朱小锋先生、陈守海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以上 9 人组成，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

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名单
战略委员会	李柠	李柠、孙贞文、姜河
审计委员会	张轶云	张轶云、朱小锋、高岩
提名委员会	朱小锋	朱小锋、陈守海、李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守海	陈守海、张轶云、吴锡丽

以上委员任期三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宋梦娅女士（监事会主席）、高向东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王刚先生。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以上 3 人组成，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监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如下：

总经理：姜河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立先生；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资格审查，聘任财务总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张立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张子懿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子懿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董事会秘书张立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张子懿女士的联系方式

电话：010-53682760、52389188

传真：010-52389188

电子邮箱：hbgkzhqb@hbgk.net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楼11层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后，张海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职务；王朝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杨爱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李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刘光超先生、狄瑞鹏先生、冯伟先生、林杰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上述人员离任后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司其他职务。孙贞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张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务，将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郭庆钢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罗桂华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上述人员离任后将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83,277 股；王朝光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李柠先生共同通过北京沐朝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89,221,410 股；郭庆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宁波汉银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份额，宁波汉银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0.01%股份；其余离任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离任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离任后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规定要求。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 月 17 日

附件：相关个人简历

1. **李柠**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法学学士。曾任香港资源控股董事局主席及执行董事、金至尊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等，现任北京沐朝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西太和相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等。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柠先生和王朝光先生通过北京沐朝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3%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李柠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 **孙贞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天津大学工学硕士。曾任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8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贞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孙贞文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 **张立**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公司董事。张立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立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

定。经查询，张立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姜河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计算机系统结构硕士。2006 年至今任北京金石威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技术官，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姜河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5.高岩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后勤指挥学院。曾任职于北京易互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绅士风度（北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乐乐陶陶（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监事。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高岩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6.吴锡丽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招联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品牌总监、阿里巴巴集团淘天市场部品牌总监；现任湖北星纪魅族科技有限公司 XR 营销部品牌市场总监。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锡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吴锡丽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7.张轶云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宁夏大学财会专业，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轶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张轶云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8.朱小锋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工学学士。曾任职于解放军总参谋部、中央军委办公厅，主要从事文秘、机要通信、军队信息化等相关工作；现任绍兴榕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北京经略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小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朱小锋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9.陈守海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石油大学工学博士。现任中国石油大学教师、浙江阳光时代（北京）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守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陈守海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10.高向东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科技大学。曾任北京金石威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研发经理、北京保利视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北京汉邦高科数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向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

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高向东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11. **宋梦娅**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曾任北京天际友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天际友盟（珠海）科技有限公司融资负责人、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25年1月17日起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梦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宋梦娅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12. **王刚**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04年10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综合部副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刚先生持有宁波汉银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份额，宁波汉银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0.01%股份；王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王刚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13. **张子懿**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子懿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子懿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查询，张子懿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